

2019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部门决算

2020 年 10 月 2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负责协调、督办全局政务工作。牵头社会治安综治维稳、安全生产、机要保密、计划生育、议提案办理、文明创建，绩效目标管理等工作，负责对口扶贫和小康帮扶工作。负责行政公文的审核办理工作，印鉴、档案及社团管理工作。负责公车管理和群众来信、来访以及全媒体监督平台等投诉件的受理、转办、督办工作。负责城管执法的新闻宣传和社会宣传工作。负责编制并上报、分解、下达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执法年度部门预算和专项资金预算，组织编制财务决算报告。组织编制城市管理基础设施建设和重点改造维修项目建设投资及资金年度计划。负责全局国有资产管理和财务会计管理，组织城市管理及城管建设资金调度。负责政府采购及招投标工作。负责依法依规收取各类费用的监督、检查和管理，负责各类票据管理。负责内部审计工作。负责行业统计工作。负责机关及所属单位党群、干部人事、机构编制、离退休干部、工资福利、干部培训管理等工作。

（二）负责指挥、协调、监督城市综合管理相关部门开展城市综合管理工作。按照城市综合管理考核标准，对相关部门和单位的城市综合管理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对不接受城市综合管理主管部门指挥调度、不履行或

者不正确履行城市综合管理职责的相关部门和单位，向监察机关提出责任追究建议。负责全区城市综合管理工作的检查、考核、通报。负责 110 社会联动服务工作，督办市民投诉事项。指导街(乡)环境综合整治工作。

(三) 负责全区部分城市道路维护的行业管理及交通护栏、无主窨井盖等相关市政设施的日常维护。具体承担全区城市主干道单项维修改造工程。负责区管景观灯光的建设和维护管理。负责城市架空管线的容貌监管。负责城市门面招牌的提档升级。负责城区路名牌的设置、维护的监督管理。

(四) 负责全区城市管理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的组织、协调、监督、检查。负责组织实施深化城管执法改革工作。负责全区城镇燃气热力行业管理工作。指导各街(乡)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研究制定城管执法工作规范和行为规范。负责区级城市管理有关行政赔偿、行政复议受理和行政诉讼工作。负责本系统普法工作及城市管理、城市管理行政执法的法律法规宣传、咨询和培训工作。负责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授权的违法建设行政处罚权。负责查处凡不符合城市容貌标准，影响市容环境卫生的搭建建筑物、构筑物或其他设施的行政处罚权。负责占道整治的组织、协调、监督、检查和综合执法活动。负责牵头综合治理非法占道停车及非法挪用、占用停车设施，负责对全区户外广告设置总体规划的编制和设置管理的组织协调，组织协调户外广告整治的综合执法活动。负责指

导、监督门面招牌的设置管理工作。负责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授权的环境噪声污染行政处罚权和油烟污染行政处罚权。负责协调督办园林绿化。负责“门前三包”管理工作，负责督促、检查、整治“乱张贴、乱涂写、乱刻画”等乱象。负责房顶市容市貌的管理工作。

（五）负责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授权的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工作。负责环境卫生基础设施建设的行业管理。负责生活、餐饮、建筑垃圾处理场(厂)规划、建设的管理。负责大型环卫设施设备采购。负责垃圾转运站等设施建设和垃圾处理运营监管工作。负责建筑垃圾的消纳管理。负责依法依规组织收取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负责城市道路交通护栏清洗工作。负责指导、协调农村环境整治工作。负责指导农村生活垃圾收运体系建设及行业管理，对农村环境卫生进行督办、检查、考核，指导农村环境卫生制度建设，统筹农村环境卫生信息化建设，协助制订农村环境整治规划，协调农村环境卫生相关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七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区城乡环境卫生管理站

2. 区城市管理执法督察大队
3. 区燃气管理办公室
4. 区城市综合管理指挥协调中心
5. 区前川环境卫生清运所
6. 区前川环境卫生清扫所
7. 区固体废弃物管理站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在职实有人数 429 人，其中：行政 11 人，事业 418.00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00 人)。

离退休人员 17.00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17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0,000.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5,444.40	二、外交支出	29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七、其他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2,041.1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259.0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358.9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31,347.3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438.3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8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23			50	
本年收入合计	24	35,444.79	本年支出合计	51	35,444.79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总计	27	35,444.79	总计	54	35,444.79

2019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单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事业 补助收 入	事业 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合计	35,444.79	35,444.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41.14	2,041.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54.20	1,054.2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8.59	28.5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21.22	321.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4.39	704.39		

20807	就业补助	986.94	986.94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986.94	986.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9.01	259.0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9.01	259.0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89	42.8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6.12	216.1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58.90	1,358.9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358.90	1,358.9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358.90	1,358.9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347.36	31,347.3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945.33	5,945.33	
2120101	行政运行	422.88	422.88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1.80	111.80	
2120104	城管执法	5,380.65	5,380.6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0.00	3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8,729.06	8,729.0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8,729.06	8,729.0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837.72	9,837.7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837.72	9,837.72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444.40	5,444.4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444.40	5,444.4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90.85	1,390.85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90.85	1,390.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8.38	438.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8.38	438.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9.97	359.97	
2210202	提租补贴	78.41	78.41	

2019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单位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 位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栏次						
		合计	35,444.79	10,299.67	25,145.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41.14	2,041.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54.20	1,054.2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 位离退休	28.59	28.5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21.22	321.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4.39	704.39			
20807	就业补助	986.94	986.94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986.94	986.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9.01	259.0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9.01	259.0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89	42.8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6.12	216.1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58.90		1,358.9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358.90		1,358.9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358.90		1,358.9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347.36	7,561.14	23,786.2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945.33	3,415.32	2,53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422.88	422.88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1.80	111.80			
2120104	城管执法	5,380.65	2,880.64	2,50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0.00		3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8,729.06		8,729.0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8,729.06		8,729.0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837.72	4,145.82	5,691.9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837.72	4,145.82	5,691.9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444.40		5,444.4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444.40		5,444.4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90.85		1,390.85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90.85		1,390.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8.38	438.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8.38	438.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9.97	359.97			
2210202	提租补贴	78.41	78.41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单位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0,000.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5,444.40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2,041.14	2,041.1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259.01	259.0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358.90	1,358.9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31,347.36	25,902.9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438.38	438.3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23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35,444.79	
		本年支出合计	53	35,444.79	30,000.3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28		
		总计	29	35,444.79	总计
			58	35,444.79	30,000.39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0,299.67	19,700.7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41.14	2,041.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54.20	1,054.2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8.59	28.5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21.22	321.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4.39	704.39	
20807	就业补助	986.94	986.94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986.94	986.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9.01	259.0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9.01	259.0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89	42.8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6.12	216.1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58.90		1,358.9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358.90		1,358.9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358.90		1,358.9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902.96	7,561.14	18,341.8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945.33	3,415.32	2,53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422.88	422.88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1.80	111.80	
2120104	城管执法	5,380.65	2,880.64	2,50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0.00		3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8,729.06		8,729.0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8,729.06		8,729.0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837.72	4,145.82	5,691.9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837.72	4,145.82	5,691.9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90.85		1,390.85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90.85		1,390.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8.38	438.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8.38	438.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9.97	359.97	
2210202	提租补贴	78.41	78.41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6）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单位：万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017.4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5.2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533.66	30201	办公费	53.9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08.89	30202	印刷费	27.53	310	资本性支出	74.
30103	奖金	2,596.50	30203	咨询费	7.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
30106	伙食补助费	41.19	30204	手续费	8.9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2.
30107	绩效工资	1,211.31	30205	水费	3.0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02.84	30206	电费	36.8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9.0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5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4.56	30208	取暖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1.01	30211	差旅费	12.98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3	住房公积金	665.4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09.58	31204	费用补贴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92.07	30214	租赁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2.50	30215	会议费	2.00	399	其他支出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6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2	退休费	340.94	30217	公务接待费	7.00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23.0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32.65				
30307	医疗费补助	71.37	30227	委托业务费	6.25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3.66				
30309	奖励金	207.13	30229	福利费	20.8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7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1.50				
人员经费合计		9,659.95	公用经费合计				639.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67.00				160.00	7.00	167.00				160.00	7.00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 结转 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 结转 和结 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5,444.40	5,444.40		5,444.40	
		合计		5,444.40	5,444.40		5,444.4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444.40	5,444.40		5,444.4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444.40	5,444.40		5,444.4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444.40	5,444.40		5,444.40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2019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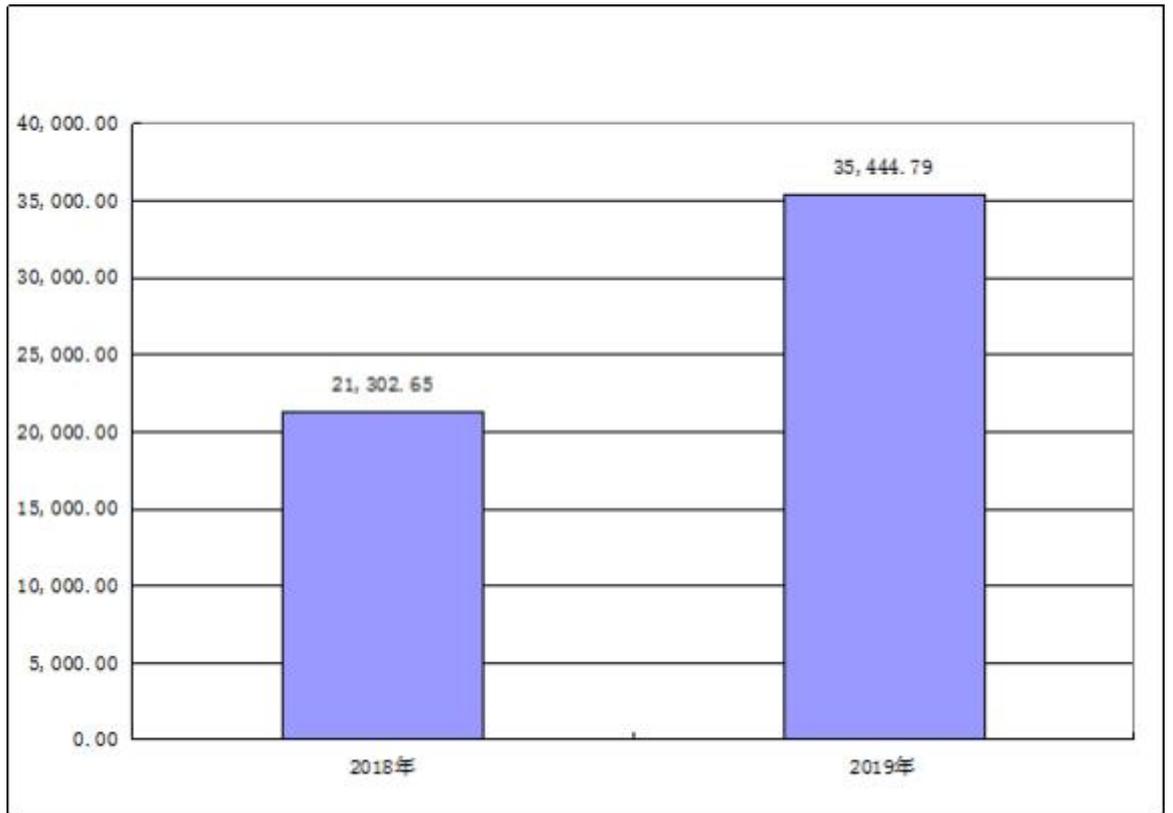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35,444.79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4,142.14 万元，增长 66.39%，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 2827.76，增长 13.28%，项目支出增加 11314.38，增长 53.11%。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2018 年	2019 年
21,302.65	35,444.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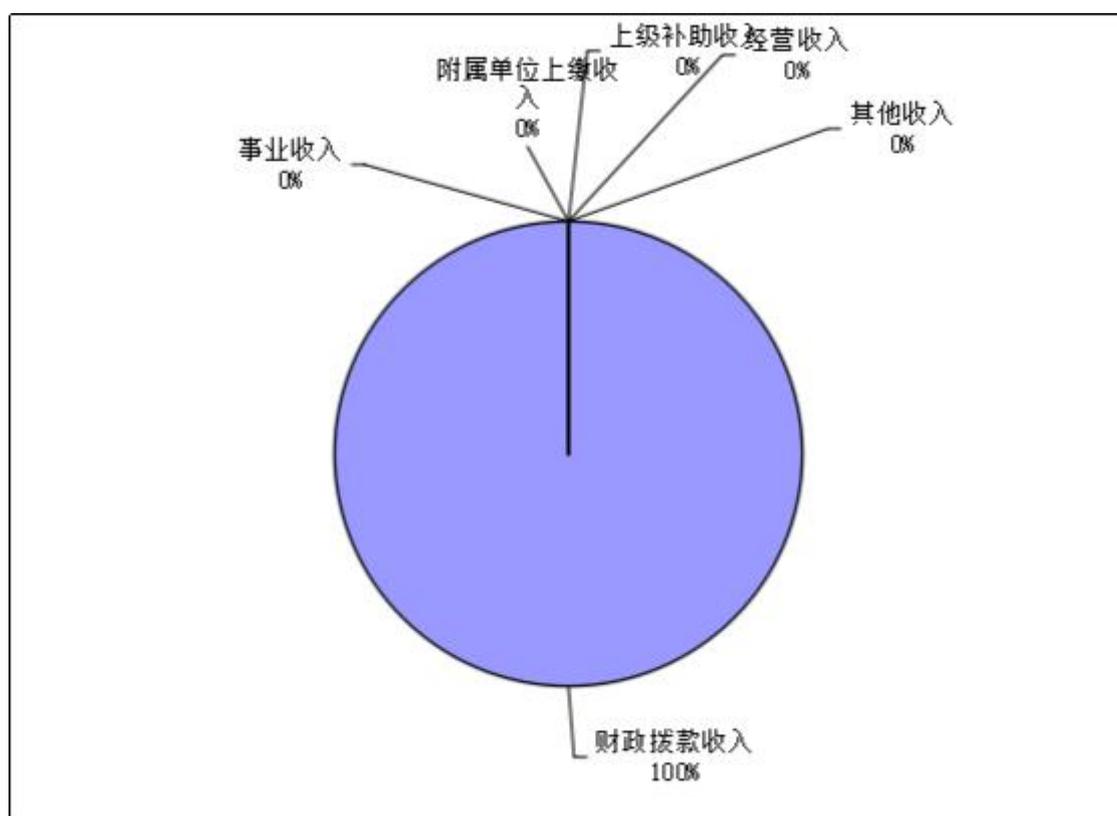
二、2019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5,444.7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5,444.79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收入决算结构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35,444.79	0	0	0	0



三、2019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5,444.7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299.67 万元，占本年支出 29.06%；项目支出 25,145.12 万元，占本年支出 70.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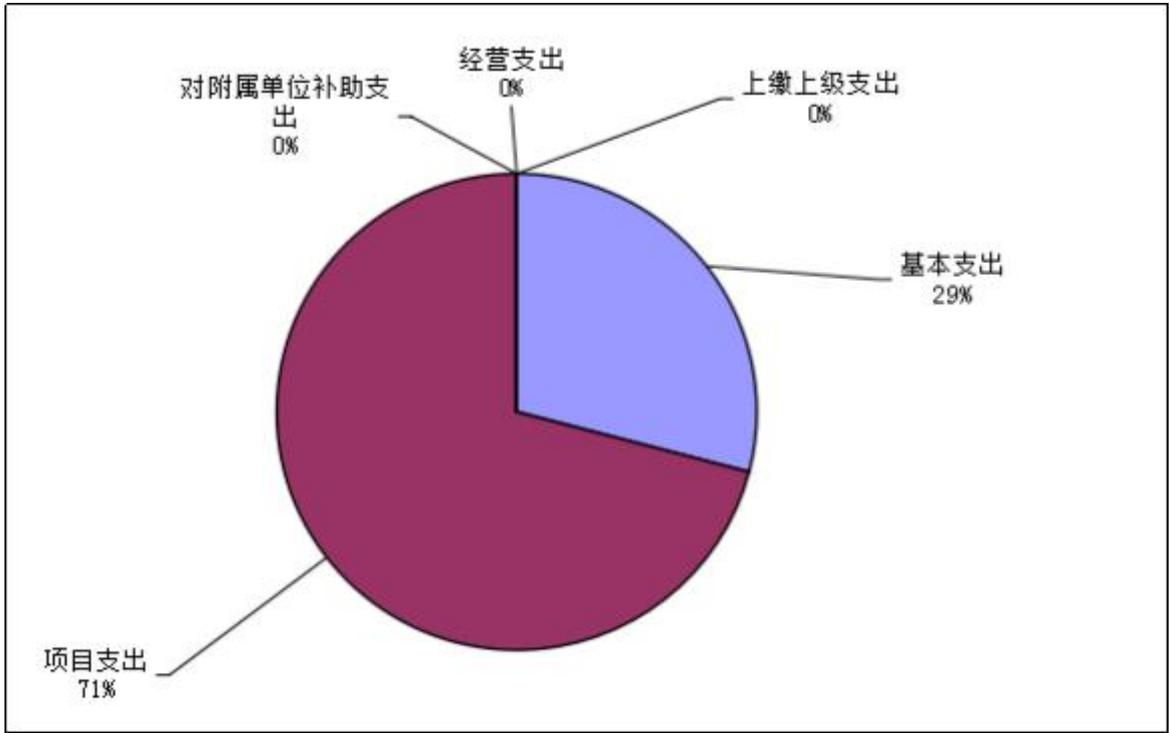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支出决算结构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	--

10,299.67	25,145.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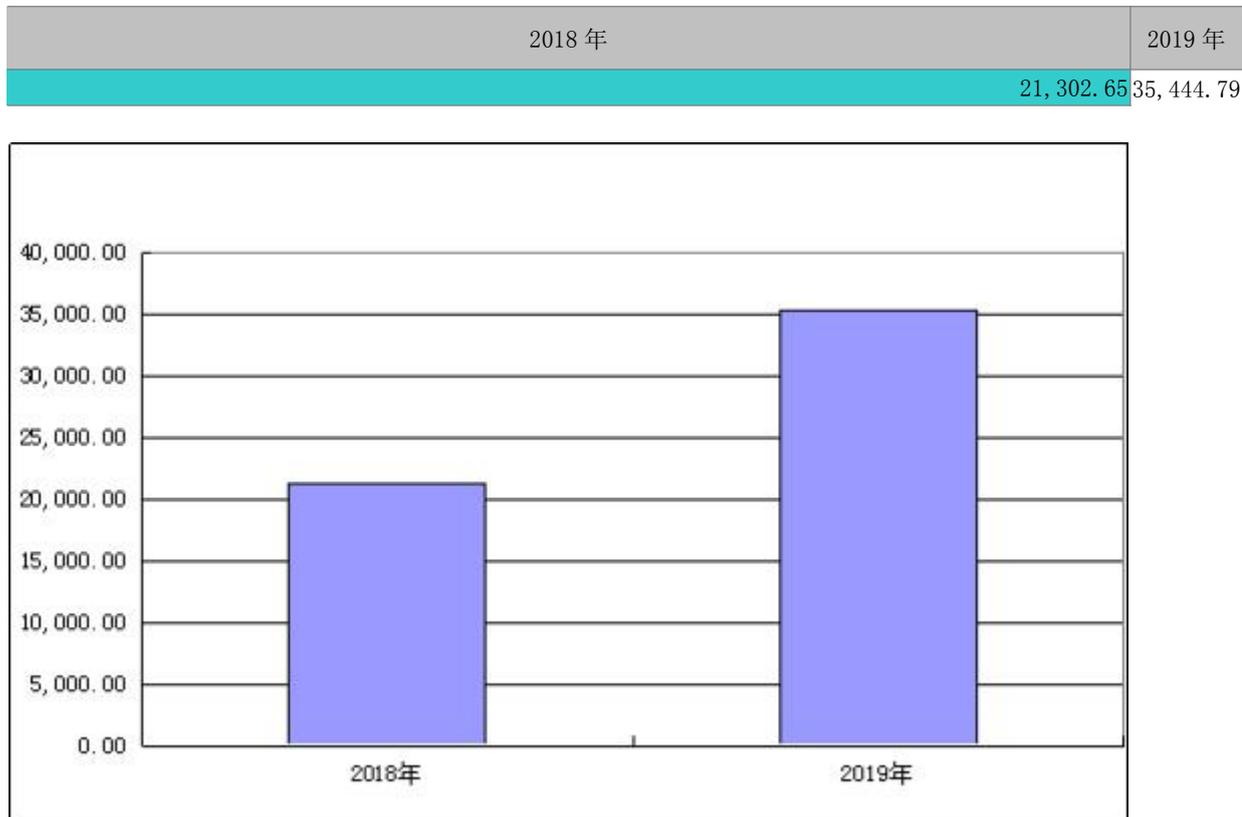


四、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5,444.79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4,142.14 万元，增长 66.39%。主要原因基本支出增加 2827.76，增长 13.28%，项目支出增加 11314.38，增长 53.11%。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0,000.3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4.64%。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3,982.57 万元，增长 87.29%。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增加 2827.75 万元，增长 17.65%，项目支出增加 11154.82 万元，增长 69.64%。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0,000.3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041.14 万元，占 6.80%；卫生健康(类)支出 259.01 万元，占 0.86%；节能环保(类)支出 1,358.90 万元，占 4.53%；城乡社区(类)支出 25,902.96 万元，占 86.34%；住房保障(类)支出 438.38 万元，占 1.46%。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4,972.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000.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0.37%。其中：基本支出 10,299.67 万元，项目支出 19,700.72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军运会道路沿线环境整治以奖代补资金 6326 万元，主要成效区内军运会沿线各主要道路特别是机场二通道、岱黄高速、318 国道、火塔线、长塔路、黄土公路等道路沿线环境明显提升；长江新城区域控查违工作经费 952.56 万元，主要成效加强了长江新城区域控违管控工作力度；农村环境生长效管理考核奖补资金 1365.9 万元，主要成效是强化了农村环境卫生治理，全面提升农村环境卫生管理水平；盘龙城机场二通道沿线环境整治工程 600 万，主要成效是强化了机场二通道沿线环境治理；军运会铁路沿线环境整治 500 万，主要成效是提升了铁路沿线环境整治水平；黄陂大道综合整治工程 582.68 万元，主要成效是木兰转盘西侧非机动车道刷黑、木兰转盘东侧非机动车道修复、道路两侧人行道改造、黄陂车站站前广场修复、两侧建筑立面整治及交通设恢复等；阳逻机场航油管道整治 450 万元，主要成效是有效的排除输油管道隐患，保障了国防重要机场能源供应管线的安全有效运行。同时保证输油管道沿线区域居民生命财产安全；城市综合管理资金 1068.55 万元，主要成效是全面提升城乡治理能力和水平；2017 年公厕建设 270 万，主要成效是完善城镇公厕建设；2019 年缴金库非税收入 结算返

还资金 5270 万元，环卫部门年初项目预算资金 753.35 万元，主要成效是保证环卫工作正常开展；2019 年区城管执法督察大队、区燃气办、区 110 指挥中心等日常工作经费 1561.68 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438.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41.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72%。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339.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9.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6.30%。

3. 节能环保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58.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1,634.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902.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2.65%。

5.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560.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8.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15%。

六、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299.6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9,659.9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

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639.7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国内债务付息、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费用补贴、其他对企业补助、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七、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及下属 4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3 个差额拨款事业单位和黄陂区城市综合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及黄陂区建筑工地及建筑垃圾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等 2 个代管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167.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7.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 0.0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3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16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用于执勤用车运行维护，其中：燃料费 86 万元；维修费 53.2 万元；保险费 19.2 万元；年审费 1.6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7.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用于外地单位来陂学习考察交流活动的接待工作。

2019 年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7 万元。主要用于外地单位来陂学习考察交流活动的接待工作 63 批次 871 人次(其中：陪同 186 人次)。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8 年增加 3.98 万元，增长 2.44%，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增加.0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

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增加(减少)3.98 万元，增长 131.7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考察交流活动增多。

八、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5,444.40 万元，本年支出 5,444.4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5,444.40 万元，主要用于大城管专项工作支出。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32 个，资金 6380.54 万元。组织对 8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35444.79 万元。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区城管局预算配置到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和管理比较规范，产出达到预定目标，城乡环境面貌得到进一步改善，环境功能品质得到进一步彰显，城乡城市综合管理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服务对象的满意度较高。

(二)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今年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

1.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5145.12 万元，执行数为 25145.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全面落实环卫精细化作业标准，对黄陂大道、木兰大街、区政府周边道路、纵横大酒店周边道路等重点保洁区域，分时段安排普扫、机扫、吸扫、雾洒压尘和洒水洗路作业，保证全天候不间断巡回保洁作业；二是将前川街木兰大街和长轩岭街明清街 2 条路打造为“市容环境示范路”，积极打造“畅通、靓丽、文明、和谐”的城市环境，不断提升城市品位和管理水平；三是完成军运会保障线路沿线亮化、桥梁美化、招牌及架空线整治；四是继续推进管道燃气进老旧小区、工业园区、部队营区，完成新增天然气用户 1 万户。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绩效管理基础依然薄弱，一是对预算绩效理念有了一定了解，但长期以来形成的“重分配、轻管理”的观念还没有彻底根除，重产出、重结果的绩效理念还未真正形成。二是从事预算绩效管理的专业人员缺乏。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组织交流活动，及时交流共享预算绩效管理的先进做法和成功经验。二是财政部门 and 审计机关要加强对单位的监督和检查，及时发现问题，提出改进建议，帮助单位提升预算管理和绩效管理水平。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度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39.73万元,比2018年减少82.87万元,下降11.47%。主要原因是应上级要求,压减一般经费支出。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度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共有车辆3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3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2019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城市综合管理工作。根据《武汉市城市综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为强化以问题为导向、整改为目标的工作原则，市城管委聘请第三方每月对各城区市容卫生、市政设施、广告立面、景观亮化、占道整治、工地治理、建筑垃圾、公路环境、水域管理、公厕管理、交通秩序、集贸市场、园林绿化、机动车违停等城市管理工作进行检查，涉及我区检查范围覆盖19个街乡道路、公路沿线、社区和城中村，发现问题通过市城管监督平台反馈并督促整改，问题数及整改情况计入月度大城管考核评分。2019年1至12月，我区城市综合管理考评成绩计月平均分为88.46分，在全市5个新城区中排名第二，取得2次第一、2次第二和1次第三。

（二）环境卫生工作。全面落实环卫精细化作业标准，对黄陂大道、木兰大街、区政府周边道路、纵横大酒店周边道路等重点保洁区域，分时段安排普扫、机扫、吸扫、雾洒压尘和洒水洗路作业，保证全天候不间断巡回保洁作业。在大气污染预警期间，针对三级、二级、一级预警，分别将原定道路洒水压尘频次增加30%、50%、100%。完成前川城区清扫保洁项目市场化外包工作，新增市场化道路56.19万平方米。全区市场化作业率达到95%。新建了环卫市场化竞争淘汰机制。完成9个街乡垃圾中转站设备升级改造工作；新采购环卫工作间14座。

（三）市容市貌。一是认真开展工地噪整治，主动与区生态环境局、建设局等对接，协调中队组织开展专项综

合执法，抽查检测夜间施工工地67家/次。会同相关中队对约谈工地负责人74人/次，督促指导工地进行大型整改5家；严管餐馆油烟噪声扰民，今年我组积极配合市油烟噪声专班关于推进餐饮单位“透明厨房”的行动，在前川街和盘龙城经济开发区选择11家餐饮单位厨房安装油烟监控摄像头，引进高科技全天候监控大型餐饮单位油烟排放；聘请第三检测机构，对36家餐饮单位进行油烟噪声的环评检测。督促52家餐馆安装油烟净化器和规范设置油烟排放管道。二是将前川街木兰大街和长轩岭街明清街2条路打造为“市容环境示范路”，积极打造“畅通、靓丽、文明、和谐”的城市环境，不断提升城市品位和管理水平。两个路段于12月份底顺利通过市城管委验收检查并授名。三是户外广告规范，组织完成军运会保障线路木兰大街、黄陂大道、木兰大道沿线门面招牌统一改造，累计更换招牌1281块；完成军运会沿线三环线、岱黄高速与木兰大街桥梁涂装共20座；完成岱黄高速、长塔公路、火塔公路沿线架空管线整治工作，共涉及道路67.2公里、杆路143.36公里；拆除整治79块大型户外广告(含立柱广告24块、其他大型户外广告55块)，另拆除其他违法广告1995处，清理乱张贴780多处，布标条幅210处，电子显示屏452处，其他各类违法广告98块。

（四）控违拆违。紧紧围绕控查违各项目标任务，落实控查违长效管理机制，拆除存量违法建设，严控新增违法建设，开展各类违法建设专项整治。全区累计拆除各类

违法建设352处、面积232206.64m²，其中控制性拆除新增93处，41490.16m²；减少历史存量259处，190716.48m²，均超额完成市、区两级下达的5万方、8万方的目标值和挑战值。

（五）垃圾分类。（一）社区方面。全区45个社区，58个小区93194户覆盖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累计配置垃圾分类容器4482个。累计宣传栏191处，宣传画3530份，开展宣传、培训活动达到113次，入户宣传17622余次，散发宣传资料10280余份，发放垃圾袋3460余个，组织志愿者宣传员292人次。（二）公共机构方面。全区313个公共机构已覆盖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累计开展宣传、培训活动128次，散发宣传资料185余份。（三）行政村湾方面。全区383个行政村，159765户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累计配置垃圾分类容器30368个。累计宣传栏4321处，宣传画5773张，入户宣传57588余次，开展宣传、培训活动达到197次，散发宣传资料41544余份。

（六）军运会保障线路沿线亮化、桥梁美化、招牌及架空线整治。完成军运会保障线路和亮点片区445栋楼宇景观亮化建设。其中黄陂区重点保障线路建设景观照明共78栋楼宇（含桥梁、绿化带）；机场二通道沿线黄花涝村、丁店村、丰山村新增建设158栋建筑亮化，黄陂前川亮点区块新增景观照明设施209栋；此外，完成木兰大道8座人行天桥景观亮化建设，完成木兰山风景区入口一座大型门楼、2栋党群服务中心共11栋（处）建筑景观亮化建设。在

重大节假日和特殊天气加强巡查，及时进行设备维修，累计处置各类问题145处，亮灯率达到95%。完成军运会保障线路沿线门面招牌统一改造。

（七）天然气用户安装。继续推进管道燃气进老旧小区、工业园区、部队营区，完成新增天然气用户1万户。主要集中在前川、盘龙城、谘口、武湖等街道。

（八）违法占道。以主次干道、重点窗口地带、六个周边、“三站三圈”为重点，集中开展违法占道整治，着力加强无证无照经营、出店占道经营、季节性地瓜果摊贩占道、靠杯夜市等管理工作。全年出动执法人员66000余人次，出动执法车辆1800余台次，规范早市夜市958处，“三站三圈”整治87处，占道洗车修车96处，机动车占道经营1347处，流动摊贩23018处，出店经营10383处，占道处罚案件91处、处罚金额33980元。

（九）建筑弃土弃料。受纳江岸、江汉两区建筑弃土约100万立方米，区内建筑弃土消纳约60万立方米，建筑弃料临时处置点共处置建筑弃料约200万吨。建成黄陂建筑弃料再生利用厂建设项目，并试运行成功。

（十）噪声污染（开展安装油烟净化器，着重整治潘家田ktv噪音工作）。加强社会噪声整治，处置临街门店用高音喇叭招揽顾客噪声扰民行为162家/次，立案处罚36家/次；督促整改制冷设备噪声扰民86家/次；会同区公安分局、旅游文化局、生态环境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前川街、区消防大队等单位，从4月份开始，持续开展整治行

动，强制潘家田地段28家无证无照KTV关停歇业，引导部分KTV门店转行转产，加强技防，在投诉热点门店附近安装无线监测设备5套，用云平台全天候监控群众关注点位。

（十一）实现农村地区无敞口垃圾池。完成敞口垃圾池取缔工作。我区2019年初原有敞口垃圾池共5166个，10月底全面完成取缔任务。

（十二）“厕所革命”建设工作。我区是全省确定的2018年第一批“厕所革命”20个试点区县之一。按照

“2019年8月底全面完成”建设任务要求，已完成74座城镇公厕建设任务，并相继投入使用。目前正在为条件允许的城镇公厕配备人脸识别或微信扫码智能化厕纸自动分发设备，并建设全区统一的智能化公厕监管平台，将公厕点位数据纳入高德地图、百度地图、魅力黄陂微信公众号等互联网服务，与互联网公司共享互通，为市民提供厕所导航等便民服务。

（十三）完善城市网格化管理体系，提高智慧城管水平。探索完善“大城管网格化综合管理”体制建设，纳入城管、环卫、社区、交管、住建等城市综合管理相关部门人员，实施“五位一体”管理模式。严格落实网上群众工作部工作要求，将武汉城市留言板、城管热线、市长专线、阳光信访、民意直通车、市民随手拍等多平台案件整合到统一平台进行立案、转派、处置和回复。受理各平台类投诉、咨询12690件，立案12690件，案件签收率100%，处置率100%。

（十四）农村环境卫生整治。深入推进“城管革命”进农村工作，落实村湾环境卫生长效管理；优化区第三方机构检查考评方式方法，加大检查、考核、通报、曝光、问责力度；重点加强湖泊水域周边村湾的生活垃圾治理，加大巡查督办；结合市城管委“八边两域”农村垃圾治理工作，推进全区农村环境卫生整治区域全覆盖、无死角整治；继续对全区88个贫困村的农村环境卫生进行整治，助力贫困村环境脱贫。

（十五）查处建筑垃圾违规运输处置率100%。起草出台《黄陂区建筑垃圾处置管理工作实施方案（试行）》。强化弃土消纳场和出土工地源头治理、运输车辆密闭整治及建筑垃圾规范处置。截至目前，组织专项执法行动27次，日出动执法人员60余人次，共查扣违规建筑垃圾运输车辆577台，办结处罚案件532件，罚款310万元，位列全市第一。

（十六）铁路沿线环境整治。先后完成省市级督办问题点位153处（完成率100%）和我区聘请第三方自查问题点位249处及铁路沿线复绿点位48处，共清理各类垃圾7600余吨、卫生死角496处，清理乱堆放1277处、“牛皮癣”1424处，拆除乱搭乱盖、违章建筑物面积3.6万余平方米，平整场地裸土覆绿面积近30万平方米。前期省委暗访督查的10处问题点位全部验收通过。

（十七）执法监督平台工作。督促并审核办理城市管理行政处罚简易案件1447件，一般程序案件1596件，罚款

金额共计2910120元。案由涉及占道经营、门前三包、市政、桥梁、燃气、违法建设、广告里面、油烟噪音、违法三乱、渣土、餐厨废弃物、园林、环境卫生共计13大类。根据市智慧城管执法监督平台执法数据分析每月通报，我区执法监督平台成绩在全市5个新城里排列第一名。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控违拆违	全区累计拆除各类违法建设 352 处、面积 232206.64 m ² ，其中控制性拆除新增 93 处，41490.16 m ² ；减少历史存量 259 处，190716.48 m ² 。	超额完成
2	军运会保障线路沿线亮化、桥梁	完成军运会保障线路和亮点片区 445 栋楼宇景观亮	完成

	美化、招牌 及架空线整 治	化建设。	
3	实现农村地 区无敞口垃 圾池	完成敞口垃圾池取 缔工作	全面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 …

(参考《2019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

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

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各单位其他专用名词解释。

附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结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序号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评分
投入	目标设定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符合部门“三定”方案、中长期实施规划等要求，科学合理计3分，发现一起不合理扣0.2分，扣完为止；未设置不得分。	3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绩效指标明确、细化、量化计3分；未明确、未细化、未量化各扣1分。	2
	预算配置	3	预算编制规范性	3	发现一处不规范或不完整扣0.5分，扣完为止。	2
		4	在职人员控制率	3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 ，计3分； $1.0 < \text{在职人员控制率} \leq 1.3$ ，计2分； $1.3 < \text{在职人员控制率} \leq 1.5$ ，计1分；在职人员控制率 > 1.5 ，计0分。	3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3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计3分； $0 < \text{“三公经费”变动率} \leq 0.1$ ，计2分； $0.1 < \text{“三公经费”变动率} \leq 0.3$ ，计1分；“三公经费”变动率 > 0.3 ；计0分。	3
		6	重点支出安排率	3	重点支出安排率=0，计0分； $0 < \text{重点支出安排率} \leq 0.3$ ，计1分； $0.3 < \text{重点支出安排率} \leq 0.5$ ，计2分；重点支出安排率 > 0.5 ，计3分。	3
过程	预算执行	7	预算执行率	5	得分=预算执行率 $\times 5$ 。	4.5
		8	预算调整率	2	预算调整率=0，计2分； $0 < \text{预算调整率} \leq 0.3$ ，计1.5分； $0.3 < \text{预算调整率} \leq 0.5$ ，计1分；预算调整率 > 0.5 ，计0.5分。	0.5
		9	公用经费控制率	3	公用经费控制率 ≤ 1 ，计3分； $1 < \text{公用经费控制率} \leq 1.2$ ，计2分； $1.2 < \text{公用经费控制率} \leq 1.3$ ，计1分；公用经费控制率 > 1.3 ，计0.5分。	3

	10	“三公经费”控制率	3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 , 计 3 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 , 计 0 分。	3	
	11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部门 2020 年政府采购是否做到应采尽采。	1.5	
预算绩效管理	12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制定了预算资金管理办法、绩效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 计 2 分, 缺一项扣 0.5 分, 扣完为止。	1.5	
	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每发现一处资金使用不合规扣 0.5 分, 扣完为止; 存在挪用资金的情况不得分。	4.5	
	14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2	按规定内容公开 2020 年预算信息计 1 分, 否则计 0 分; 按规定时限公开 2020 年决算信息计 1 分, 否则计 0 分。	2	
资产管理	15	管理制度健全性	1	制定了资产管理制度, 计 1 分, 否则计 0 分。	1	
	16	资产管理安全性	3	资产保存完整, 账、卡、物相符, 且定期盘点并处置、收入及时上缴, 计 3 分, 每发现一处不合规扣 0.5 分。	2	
	17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 计 2 分; $0.8 \leq$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 , 计 1.5 分; $0.5 \leq$ 固定资产利用率 < 0.8 , 计 1 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0.5 , 计 0.5 分。	1.5	
产出	18	拆除任务完成率	2	得分=拆除任务完成率 $\times 2$, 最高不超过 2 分。	2	
	19	查处建筑垃圾违规运输处置率	2	得分=查处建筑垃圾违规运输处置率 $\times 2$, 最高不超过 2 分。	2	
	20	生活垃圾分类试点成效率	2	得分=生活垃圾分类试点成效率 $\times 2$, 最高不超过 2 分。	2	
	21	门前三包工作责任书签订率	2	得分=门前三包责任书率 $\times 2$, 最高不超过 2 分。	2	
	22	天然气用户新增目标完成率	2	得分=天然气用户新增目标完成率 $\times 2$, 最高不超过 2 分。	2	
	23	市容市貌整治	2	城乡综合管理第三方检查中暴露出一处问题扣 0.2 分, 扣完为止。	2	
	24	违法占道控管	2	城乡综合管理第三方检查中暴露出一处问题扣 0.2 分, 扣完为止。	1.8	
	25	建筑弃土整治	2	城乡综合管理第三方检查中暴露出一处问题扣 0.2 分, 扣完为止。	2	
	26	群众投诉办理及时率	2	得分=群众投诉办理及时率 $\times 2$ 。	2	
	履职及时率	27	提议案办理及时率	2	得分=提议案办理及时率 $\times 2$ 。	2
		28	项目实施及时率	2	得分=项目实施及时率 $\times 2$ 。	2
重点工作办结率	29	重点工作办结率	2	得分=重点工作办结率 $\times 2$ 。	2	

效果	社会效益	30	铁路沿线市容环境整治	5	城乡综合管理第三方检查中暴露出一处问题扣 0.5 分，扣完为止。	4.5
		31	立面广告招牌综合整治工作	5	城乡综合管理第三方检查中暴露出一处问题扣 0.5 分，扣完为止。	4.5
		32	省、市级市容环境示范路创建工作	3	示范效应显著计 3 分，示范效应比较显著计 2 分，示范效应一般计 1 分。	3
		33	农村村湾环境治理	5	城乡综合管理第三方检查中暴露出一处问题扣 0.2 分，扣完为止。	4.4
	经济效益	34	市政基础设施建设	4	未出现影响辖区社会经济发展的情况计 4 分，否则计 0 分。	4
	可持续影响	35	城市网格化管理体系	3	管理效果能力显著提高得 3，较大提升计 2，提高不明显计 1 分。	2
		36	智慧城管水平	3	智慧城管体系完善计 3 分，较为完善计 2 分，基本完善计 1 分。	2
	合计			100		89.2